

彰化縣政府 函

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陳冠伶

電話：04-7531877

電子信箱：vivi72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社頭鄉湧雅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0133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習資料(共1個電子檔) (0013354A00_ATTACHMENT2.pdf)

裝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「110年度教學基地學校各領域教師寒假共同備課研習」，歡迎教師踴躍參加，並請貴校惠予公假出席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6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月1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901670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開發有效之教學策略與作為，發展有效教學基地，提升師資品質與培用效能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爰辦理旨揭研習，實施計畫及課程表如附件，相關資料臚列如下：

(一)辦理日期：110年2月1日(星期一)至2月3日(星期三)，計3天2夜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以參與教學基地學校之各領域教師優先。

(四)交通費補助對象為非教學基地學校之學員，以服務單位在臺中以南(不包含臺中)及花東、離島地區為限（須備妥購票證明或檢具票根）。

教務處 收文:110/01/14



1100000148

有附件

子公換章
三、欲報名旨揭研習者，請於110年1月21日(星期四)前上網報名(網址: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Enrol.aspx>)，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王美芸小姐，聯繫電話：(02)7740-7519。

四、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參加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電文
2021/01/14
08:06:33
交換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15

訂

線